**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实到独立董事3人，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龚国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阅，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合理预计了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关联交易均按关联交易协议约定按时履行，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均遵循政府指导的物价文件定价或协商定价，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龚国伟、胡子谨、汪斌

2024年1月18日